

连云港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食品标准物质采购询价公告
(招标编号: XSDCG2025057)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连云港市

一、招标条件

本连云港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食品标准物质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8万元, 招标人为连云港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连云港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为更好地服务企业, 提升技术能力, 现采购一批标准物质, 具体内容详见询价文件第四章“项目需求”;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连云港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食品标准物质采购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连云港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食品标准物质采购:

-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提供包含不限于品牌授权书、承诺书、经营场所、设备、试剂库房等照片并加盖公章)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6、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加盖公章)。
 -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本项目成交后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 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根据(连财购(2023)4号)文件规定, 询价供应商资格要求2、3条款可以选择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也可以选择承诺函, 承诺函具体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本项目 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5-05-22 17:00到2025-05-28 18:00

获取方式: 提供供应商资格要求中的所有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至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36号凤凰大厦20楼招标代理部获取询价通知书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5-29 15:00

递交方式：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5-29 15:00

开标地点：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36号凤凰大厦20楼会议室

七、其他

询价通知书

连云港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委托我公司江苏新时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连云港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食品标准物质采购（项目名称）进行询价，欢迎各公司参加竞标，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XSDCG2025057；
- 2、项目名称：连云港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食品标准物质采购；
- 3、采购方式：询价；
- 4、预算金额：人民币8万元，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的视为无效标；
- 5、质量要求：合格；
- 6、采购需求：连云港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为更好地服务企业，提升技术能力，现采购一批标准物质，具体内容详见询价文件第四章“项目需求”；
- 7、供货期限：按批次供货，接到采购人通知后7个工作日内送达指定地点，急需货物节假日照常配送；
- 8、质量要求：标准物质必须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及CMA实验室规范要求。
-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提供包含不限于品牌授权书、承诺书、经营场所、设备、试剂库房等照片并加盖公章）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6、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加盖公章）。
-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本项目成交后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 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根据（连财购〔2023〕4号）文件规定，询价供应商资格要求2、3条款可以选择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也可以选择承诺函，承诺函具体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三、获取询价通知书：

- 1、时间：2025年05月22日至2025年05月28日18:00止；

2、方式：提供供应商资格要求中的所有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至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36号凤凰大厦20楼招标代理部获取询价通知书。

3、售价：300元（现金，售后不退）。

四、询价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5年05月29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36号凤凰大厦20楼会议室

3、响应文件份数：正本1份，副本2份。

五、开启：

1、时间：2025年05月29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36号凤凰大厦20楼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及媒体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2、发布媒介：本次询价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2、根据苏财购〔2020〕52号文规定，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3、本招标文件中标注★号的部分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如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4、本工程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用为3000元；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供应商须将此部分费用综合考虑在投标报价中，不得单列。

5、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可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补充或变更，其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若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及时关注本项目有关修改、补充或变更信息，导致响应文件编制或提交失误，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连云港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

地址：连云港市开发区昌圩路28号

联系方式：陈老师 电话：0518-8568190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新时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36号凤凰大厦20楼

联系方式：马工 电话：18014647305

2025年05月22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连云港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

地 址： 连云港市开发区昌圩路28号

联 系 人： 陈老师
电 话： 、0518-85681907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新时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36号凤凰国际大厦20楼
联 系 人： 马工
电 话： 18014647305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马工（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